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0-001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详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2)和《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7)),批准公司就回购注销完成、减少注册资本等事宜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4359126X2

名　　称: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郭村仙宁路2号

法定代表人:江淦钧

注册资本:91237.0038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年07月15日

营业期限:2003年07月1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家具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20-003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30日,经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同意将全资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部分二级全资子公司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及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100%股权按账面净值划转至新疆火炬。股权划转后,上述光正燃气的二级全资子公司均成为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1)。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原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及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进行了调整变更。

近日,原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就相关事项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129552436208C

名　称:伽师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克文

注册资本:8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0年4月29日

营业期限:2010年4月29日至2040年4月29日

住所:新疆喀什地区伽师县古宰尔东路(宝源商厦三楼)

经营范围:城市天然气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天然气(车用)的零售、天然气灶具的销售;天然气产品的开发利用、燃气管网的设计、安装、管理及高新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销售;预包装食品(酒)、日用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化妆品、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洗涤用品、土产日杂、汽车用品;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1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奈科技”)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528.24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769.75万元左右,同比增加71%左右。

2、公司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062.4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562.53万元左右,同比增加55%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528.24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769.75万元左右,同比增加71%左右。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062.4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562.53万元左右,同比增加55%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758.4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99.87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同向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一) 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和政策环境变化,加大对新品的研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产销规模扩大;同时公司加强内部管理,严控成本,整体毛利率有所提升。

(二) 报告期内公司对沙特基础工业公司(SABIC)的特许权使用收入予以确认。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临2020-001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亿元到6.2亿元;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2亿元到-10.6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亿元到6.2亿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2亿元到-10.6亿元。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6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58亿元。

(二)每股收益:-1.3223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略有增长,确认的综合毛利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本期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文冲船厂有限责任公司实现搬迁补偿净收益9.99亿元,广船国际有限公司实现收储地块补偿净收益12.79亿元,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和2019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签署文冲船厂一期搬迁补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9-024号)和《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收储地块补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9-065号)。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300649　　证券简称:杭州园林　　公告编号:2020-003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0%-50%	盈利:5232.14万元
	盈利:6278.57万元-7848.21万元	

注:表格中“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同向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巩固公司设计业务核心竞争力的同时,充分发挥设计业务的入口优势,积极拓展产业链的各项业务,不断强化经营管理和市场拓展,运营管理水平有效提升。2019年公司的设计业务保持增长,工程总承包(EPC)业务持续实施,全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约50%-60%。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130万元左右。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9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获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唯新材料”)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人民币22,595万元的报价成功竞得位于东莞市沙田镇泥洲村的2020WT009号建设用地使用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竞拍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2019年9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东唯新材料在总价不超过30,000万元的范围内根据东莞市沙田镇土地供应情况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

2020年1月16日,东唯新材料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人民币22,595万元的报价成功竞得位于东莞市沙田镇泥洲村的2020WT009号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同日收到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成交结果确认书》。

2020年1月17日,东唯新材料按规定办理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手续。

二、竞拍地块基本情况

1、宗地编号:2020WT009号

2、所在位置:沙田镇泥洲村

3、土地面积:231,739平方米

4、土地用途:工业用地(M2二类工业用地)

5、出让年限:50年

6、容积率:1.0≤R≤2.5

7、建筑密度(%):30≤M≤60

8、起拍价:人民币22,595万元

三、本次竞拍土地的目的及影响

东唯新材料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主要是作为东唯新材料生产建设用地,为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保障,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该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尚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0-003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8年度现金管理及2019年度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2019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9)。

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12日、2019年8月6日、2019年8月20日、2019年8月31日、2019年9月12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10月23日、2019年11月6日、2019年12月11日、2020年1月4日公告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2019-078、2019-082、2019-089、2019-093、2019-094、2019-101、2019-105、2019-118、2020-001)。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授权额度内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农行”)“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理财产品,累计金额50,000万元。现将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累计认购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20.1.06	2020.1.07	2.7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20.1.07	2020.1.08	2.7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8200.00	2020.1.08	2020.1.09	2.7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6200.00	2020.1.09	2020.1.10	2.7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0.1.13	2020.1.14	2.7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4700.00	2020.1.14	2020.1.15	2.7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400.00	2020.1.16	2020.1.17	2.75%	自有资金
合计		50,000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均已按期收回本金及预期收益。上述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的授权额度。

二、产品风险提示

(一)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停止发售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认购期内购买本理财产品。

(二)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理财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三)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涉及汇率风险,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等其他多种市场风险。

(四)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

(五)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官方网站获知。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六)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于通告募集失败后3个银行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七)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中国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八)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九)信用风险:本产品的投资范围包括信用类资产,如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信用债券,如因信用产品发行主体自身原因导致信用品种不能如期兑付本金或收益,投资者将承担相应损失。但在此种情形下,理财产品保留向发生信用风险的投资品发行主体进行追偿的法定权利,若这些权利在未来得以实现,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继续向客户分配。

(十)或有风险:客户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四舍五入。因此,当客户赎回份额较低时,由于估值方式及收益结转规则导致客户可能无法取得收益。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财务处设专人跟进现金管理情况,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 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处为现金管理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管理业务进行事 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 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 常经营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隔夜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 低财务费用。现金管理过程中,未发生逾期不能赎回或亏损的情况。公司将加强现金管理方面的管理,遵守相关规章制度,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0-02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股东王耀海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持有公司5.00%股份的股东王耀海先生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90自然天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185%),详见巨潮网当日公告。

王耀海先生于2020年1月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5,600股,公司于2020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后持股比例低于5%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巨潮网当日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王耀海先生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1月16日,王耀海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万股,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交易情况

1、交易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期间	交易均价(元/股)	股数(万股)	比例(%)
王耀海	集中竞价	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月16日	9.92	50	0.0185%

2、本次交易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耀海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99.24	5.00%	13,449.24	4.98%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交易完成后,王耀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3,449.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8%,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及王耀海先生均按照相关规定和承诺,对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进行了披露;本次交易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

三、备查文件

1、王耀海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0-03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3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3名,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860,339,1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9388%;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名,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812,199,7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54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8,139,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39%。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光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律师参加了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与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也无议案被修改或否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作出决议如下:

1、采用累积投票制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邱光和、邱坚强、周平凡、徐波、邵飞春、陈新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

邱光和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22,741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邱光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518,8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6919%。

邱坚强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02,168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邱坚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498,3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6505%。

周平凡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02,168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周平凡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498,3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6505%。

徐波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83,541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徐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579,6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8144%。

邵飞春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63,041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邵飞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559,1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7731%。

陈新生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56,141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陈新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552,2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7592%。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2019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采用累积投票制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余玉苗、朱伟明、郑培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余玉苗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99,368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余玉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595,5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8463%。

朱伟明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73,468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朱伟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569,6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7941%。

郑培敏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365,741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郑培敏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661,8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9801%。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详见2019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3、采用累积投票制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姜捷、蒋成乐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如下:

姜捷先生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4,997,754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姜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293,8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2387%。

蒋成乐女士的累积投票结果:同意1,855,209,041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蒋成乐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505,1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6643%。

上述两名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兴东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简历详见2019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5,367,54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328%;反对0股;弃权4,971,6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2672%。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5,022,95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142%;反对135,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73%;弃权5,180,32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2785%。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5,022,95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142%;反对135,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73%;弃权5,180,32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2785%。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5,367,54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328%;反对0股;弃权4,971,6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2672%。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代表股份44,663,6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9837%;反对0股;弃权4,971,6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163%。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指派黄栩律师、韩陆征律师现场见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1、《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0-04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在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邱光和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邵飞春、独立董事余玉苗、独立董事郑培敏、独立董事朱伟明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邱光和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邱光和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邱坚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邱坚强为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周平凡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周平凡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与两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与本次选举的战略委员会委员周平凡和郑培敏组成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周平凡、朱伟明和余玉苗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余玉苗为主任委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邱坚强、余玉苗和郑培敏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郑培敏为主任委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邱坚强、朱伟明和郑培敏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朱伟明为主任委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徐波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徐波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宗惠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宗惠春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聘任陈嘉宁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聘任为陈新生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聘任邵飞春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聘任黄剑忠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聘任张伟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聘任陈新生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高管简历及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聘任刘方明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负责审计部工作,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2)聘任范亚杰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刘方明、范亚杰简历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附件1:森马服饰高级管理人员、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徐波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毕业。中国纺织规划研究会理事会副会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徐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87.77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0%,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嘉宁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麻州波士顿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在美国,中国和